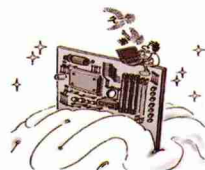


王建华 主编

青春法律防线 快读



中国检察出版社

王建华 主编

青春法律防线 快读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青春法律防线快读/王建华主编. —北京:中国检察出版社, 2012.7

ISBN 978 - 7 - 5102 - 0659 - 7

I. ①青… II. ①王… III. ①青少年犯罪—预防犯罪—研究—中国 IV. ①D66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82152 号

青春法律防线快读

王建华 主编

出版发行: 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东街 5 号 (100040)

网 址: 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 zgjccbs. com)

电 话: (010)68630384(编辑) 68650015(发行) 68636518(门市)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保定市中华美凯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A5

印 张: 6.125 印张 插页 8

字 数: 153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7 月第一版 2012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02 - 0659 - 7

定 价: 18.00 元

检察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浙江省社会科学普及重点课题

顾问 娄依兴 李岳保

编辑指导委员会

主任 陈志君

副主任 林成辉 任文斌 吕仁苗 林晓鸣
张笑足

成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子剑 王跃军 许建强 朱立端
余文权 汪志军 吴其满 陈萍
武东 俞宙红 姚石京 蒋天平
赖伟明

课题指导 任文斌 姚建龙 于世忠

策划 徐卫华 陈良玉 郑应有

课题组长 王建华

副组长 童明强 项君华

成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玮 王盛 叶文婷 左袁靖
卢琼娜 关心 李如省 李雪蕾
张国宏 陈崇龙 陈莉青 杨丹
蒋云国 潘君辉 戴莹莹

策划助理 严希 童亮 潘月明

主编 王建华

副主编 崔瑛 冯泽云

加强法制教育
做好犯罪预防

第 11 名生

二〇一一年十月

普及青少年法制
教育培养新一代
合格公民

辛卯年初冬

陳鐵松



序一 用法律为青春筑起坚固的防线

陈吉君

青春是美好的。因为，青春是人生的春天，是孕育理想、确立志向的最佳时期。青春又是多元的。因为，青春是一条奔腾的河，是一条充满惊涛骇浪的河。每个少男少女独自驾着小舟，从这条河上驶过，并非每一位水手都能乘风破浪平安地驶到彼岸。世界上哪一条江河没有吞没过船只？在青春这条河上也会有吉凶难卜的时候。因而，对青少年朋友这样一群热情大于理智的新水手们来说，千万不可忽视这青春带来的动荡和不羁。

青春，也会招惹许多是非，有些甚至是犯罪。《青春法律防线快读》一书重点选择了青少年常见多发犯罪的典型案例，从案发成因及定罪量刑得当与否的角度，逐案进行点评分析，除了教育意义之外，更多的还是警戒作用。同时，此书还从被害预防角度选取了如何防止遭受不法侵害的方法和怎样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方面的知识，供涉世不深的青少年朋友们借鉴，大家可将书中的典型案例当成“前车之鉴”和“警钟长鸣”，并从中吸取“被害预防”和“自我维权”方面的法律知识，将会受益终身。

青春美好而短暂，值得珍惜，但不少青少年朋友却挥霍了这一宝贵的时光，他们整天沉迷于不健康的网络游戏，虚度人生；他们不分良莠，甘愿与丑恶为伍；他们纵情纵欲、逞能显

强……他们置法律于不顾，却逃不过法律的严惩，最终一个个沦为“阶下囚”。书中列举的一桩桩案例令人扼腕痛心！针对日趋严重的青少年犯罪现状及其对当前社会稳定带来的负面影响，台州市人民检察院资深检察官王建华，利用业余时间（曾编写出版过《青少年基本法律知识读本》）主编了《青春法律防线快读》，极富现实意义。而且全书由众多检察官、法官、公安警察和律师等法律专业人士参与撰稿，饱含着他们对广大青少年朋友的厚爱之心，也体现了法律工作者自觉践行执法为民的公仆情怀，精神可嘉，值得弘扬。

被害预防篇——“防人之心不可无”是本书的一大亮点。被害预防实际上是犯罪预防的另一个侧面，它与犯罪预防相辅相成，互相补充，共同构成犯罪预防的完整体系。被害预防是自我防范和社会防范相结合的一个社会系统工程，检察机关尝试性地参与这样的社会系统工程，很有现实意义。希望每一位检察官结合办案，积极延伸检察职能，自觉肩负起引导、教育、挽救青少年的职责，努力帮助青少年朋友增强被害意识，减少犯罪和预防被害的发生，让青少年朋友在安全、和谐的社会环境中健康、幸福地成长。

青春本无罪，只是由于对法律的无知和对这个世界的消极态度，才使不少年轻的青春蒙上了罪错的阴影——这是我读了本书后的一个深刻而强烈的感受。青少年正处于人生的十字路口，迈错了一步，就会误入歧途，就会懊悔一生。要想不走错路，就要及早铺设好自己的人生轨道，注意学习法律知识，增强法制观念。

我愿青少年朋友们以此为鉴，让悲剧不再重演！

我愿青少年朋友们学法、知法、守法，奋发有为，激扬青春，用法律为青春筑起坚固的防线！

（作者为浙江省台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序二 马教授纵谈青少年法治文化教育

在改革开放的今天，青少年犯罪与过去相比，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出现了一些新的趋势。

青少年违法犯罪，是我们最不愿看到的，却又无法回避的社会现实。它不仅直接危害着年轻一代的健康成长，而且严重影响着社会的稳定。新形势下如何开展青少年的法治教育工作？我想到了自己念博士时，在美国的东北，生长着大片的橡树林。有一年橡树上突然长了一种名叫舞毒蛾的害虫，由于这是一种极难扑灭的害虫，所以美国政府并没有组织人力进行大规模的治理，也没有喷洒任何农药，所以大片的橡树叶子被吃得一干二净。但是过了一段时间奇迹出现了，橡树又重新长出了新芽新叶。科学家在惊喜之余，通过研究发现橡树叶子中含有大量的单宁酸，橡树就是运用这种自我保护的本领战胜了舞毒蛾，重新焕发了新生。可见，一株幼苗要长成参天大树，仅靠大自然提供的阳光、空气、水分及所需的养料是不够的，其自身还必须具有抵制各种病虫害的能力。青少年就像茁壮成长的幼苗，要成为国家的栋梁之才，也必须具有橡树的这种本领，这就是必须要有一定的法律知识和法律素质。因为这个世界，从来就充满了各种各样的诱惑。面对诱惑，我们青少年如何把握自己，如何选择正确的道路，这是一个考验意志的过程，是一个磨炼性格的过程，是一个认识自我的过程，也是一个塑造人生的过程。

●关于“百忍堂”的来历及中国的文化建设

现在青少年违法犯罪严重，我们不能局限在法律层面找原

因，也不能单从家庭原因上找问题，我想很大程度上应该从社会道德文化、法制文化的教育上找问题。我们中国为什么经常会在国际舞台上丧失话语权，因为，我们没有占领文化的制高点。昨天，我从路桥机场下飞机后，应朋友之邀，参观了台州的“百忍堂”和“龙游谷”。在离台州市中心区 8 公里的塘里洋村张姓人家建了一个“百忍堂”，堂上有一首“百忍歌”，歌中说：不忍小事变大事，不忍善事终成恨；父子不忍失慈孝，兄弟不忍失爱敬；朋友不忍失义气，夫妇不忍多争竞。如今犯罪人，都是不知忍；古来创业人，谁个不是忍。仁者忍人所难忍，智者忍人所不忍。

我问及“百忍堂”的来历，这位朋友告诉我，他们的始祖张公艺，以“忍、孝”治家，九世同居，和睦相处。唐高宗闻讯亲临其家，问及九世同堂的秘诀，当时 88 岁的张公，辅纸端墨，一口气写下了九十九个“忍”字。高宗倍受感动，封其为醉乡侯，封其长子张希达为司仪大夫，并亲书“百忍义门”四个大字。后代为弘扬“忍、孝”文化，所以建了“百忍堂”。像这样的“百忍堂”遍布全国各地，可以说有张姓人家的地方就有“百忍堂”。张家人对子孙进行“忍、孝”教育，这是一种道德文化的力量。中国自从经历“五四”运动打倒孔家店和文化大革命后，这种道德文化已经荡然无存，现在提倡法治建设，法治文化又来不及创立。当下道德文化、法治文化教育缺失将严重影响中国一代甚至几代人的健康成长。所以，现在的国民，特别是青少年，往往被西方国家用于殖民的低级文化洗脑。我们学习外国文化，却没有学到人家好的，把人家的文化垃圾拿过来。我们现在的青少年一代，他们崇拜美国，你问他美国哲学家有谁、美国的画家有谁，他们却啥都不知道，他知道的却是连美国人自己也认为不好的东西，美国真正有价值的东西他们全然不知道。这是什么原因？答案只有一个，就是因为我们的文化建设没有搞好的缘故。现

在中国高层开始重视文化建设，这对青少年法制文化教育工作应该说也是一个良好的转机。

●龙游谷主人与他的“两字”经

龙游谷地处台州市与临海市的中间位置，属东塍镇琅坑岭南麓，这是一个神奇的地方。她的神奇不在于山水优美、空气清新，而在于人文现象奇特：60年前，在这崇山峻岭间走出了数十位的国共两党的高级将领，谷之东边的岭根村就被人称为“将军村”；100年前，这里有不少仁人志士参加了辛亥革命，如王文庆、屈映光、王萼、王素常等；200年前，这里的山水哺育过一位世界长寿老人王世芳，享年141岁。百岁寿辰时，乾隆皇帝赐建了“升平人瑞”牌坊，堪称古今传奇；800年前，谷中建有夏周坑寺，寺内设义学，那时香火鼎盛，培育出诸多有功名的学子——台州市原政协副主席娄依兴称此为：东乡胜景，人杰地灵！更奇的是40年前有一位青年人，前往大西洋彼岸美国探亲，看见富得流油的美国人几乎每户人家都养有宠物，他突发奇想要给他们的宠物测试智商，于是回国后研制出能测验动物智商的宠物玩具礼品，运往大西洋彼岸，成为美国人争相购买的热门商品。这位当年的青年才俊，现在已经步入古稀之年，他用从美国人那里赚来的钱，承包了龙游谷，在这里植树造林种果木。我们称他为龙游谷主人，他纠正了我们的说法：“不对，我们都是龙游谷的匆匆来客，山谷才是真正的主人”！他就是当地知名企业家李华荣先生。我们钦佩李华荣先生的智慧和他的健谈。华荣先生只有小学文化，他凭着自己的人生阅历和聪明才智，对为人处世总结出“准”和“道”两个字，并将这两个字刻在他的工艺品有限公司的门前。没等我们问这两个字的含义，他便娓娓道来：准就是标准、基准、准确；道就是门道、途径和方法。他说：“一个人只要做到这两个字，走遍天下都不怕，神仙也要敬你三分！”我想这“两字”经，正是华荣先生企业成功的文化支柱，也

可作为教育青年一代积极向上的文化动力。我想文化不仅仅在书本之中，文化也不仅仅在于学历的高低，文化也应在于民间的凡夫俗子之中，文化更在于大自然的山水之间，我们中华大地无处不孕育着鲜活的充满人性的文化！

● 优秀文化决定健康人生

人生重要的不是所站的位置，而是所朝的方向。文化教育对青少年的发展方向至关重要，古人曰：子不教，父之过！今后，我们拿什么教育孩子们呢？我想，应该拿出有文化内涵和文化品位的法制文化教育读本。今天大家所列举的大量案例和专家建议已经够丰富多彩了，它本身就是一部很好的教材，请《青春法律防线》编辑部的同志们，能否将其分为犯罪警示、被害预防和法律权利三大门类，汇编成书，教育我们更多的孩子们！

讲到法律权利，我要提一下，中国检察出版社 2007 年出版的《中国公民你不可不知的 150 项法律权利》一书，作者王建华就是台州人，此书对中国法治文化具有重大的意义：它首先对争论了数十年，美国人一直指责中国有没有人权的问题作出确切的回答；其次，它告诉中国公民，法律不是仅讲义务，更讲权利，于是，老百姓开始热爱法律，喜欢用法律维护自己的权益。这是什么力量？这就是一种法律文化的力量！转型中的中国，权利是一把钥匙，它将打开公民社会的大门；权利是时代的强音，它呼唤公平正义的到来。中国的稳定和发展，一切都将奠基于权利，权利摇晃的国度，绝不可能固若磐石。

今天，我们要用法律文化，教育年轻人：我们的时代亟须正义，对权利的坚守是正义之源！法律的核心是权利，我们关心法律，就是关心自己的权利！

优秀文化决定健康人生。青少年能否健康成长，关键在于有没有优秀的道德文化和法制文化的教育。教育是一项崇高的

社会公益事业，也是一个系统工程。目前，这项工程问题不少。有识之士曾呼吁：“救救教育”、“救救孩子”、“不要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但起跑线究竟在哪里？如果这个问题没有搞清楚。恐怕输的不仅是起跑线，而是终点线了！

当前，青少年犯罪之所以较多，固然是多方面原因和多种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因此，解决的办法只有采取综合治理。全社会要形成一个良好的育人环境，多多关心和支持教育工作，多做青少年的法制文化教育工作。

我始终认为，青少年的人生起点在家庭，知识基础在学校，健康成长在社会。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只要从犯罪警示、被害预防和法律权利这“三点一线”入手，相信不久的将来，我们的下一代在防侵蚀、防被害的能力方面必定有明显的提高！

我期望不少正在迷途中徘徊的孩子们也会像美国东北的橡树林一样获得新生并茁壮成长！

（摘录于马教授在“青春法律防线”
专题研讨会上的总结发言）

目 录



序一：用法律为青春筑起坚固的防线 I

序二：马教授纵谈青少年法治文化教育 I

A 犯罪真的不值得 1

1. 模仿小说情节敲诈钱财法不容 /8
2. 偷盗亲戚家的财物算作犯罪吗 /10
3. 儿做小偷母纵容，“孝顺”不当酿苦果 /12
4. 电脑上的“钱”也不能“捡” /14
5. 迷恋手机入痴狂 竟铤而走险去犯罪 /16
6. 聚众哄抢为的是讨回工钱 /18
7. 别人遗忘的东西能归为己有吗 /20
8. 与幼女发生关系 均以强奸论处 /22
9. 只想赚点零花钱 看守赌场也犯罪 /24
10. 盗空调铜管只卖得 200 来元 为何被重判 6 个月 /26
11. 网络口角成了聚众斗殴的“导火线” /28
12. 为女友找人“对冲” 顾脸面触犯法律 /30
13. 砸路灯时轻松，付出代价惨重 /33
14. 高速路扔石块的后果 /35
15. 本想要回自己的钱，却犯了非法拘禁罪 /37
16. 11 岁男童被绑，绑匪竟然也是少年 /39
17. 没有偷到一分钱，照样被判刑 /41
18. 高明“黑客”也逃脱不了法律的制裁 /43
19. 小天取卡后退钱自首被法律宽大处理 /45



目录

- 20. 信用卡透支成瘾成了犯罪 /47
- 21. 遇到事情不冷静 车祸变成杀人案 /49
- 22. “仇富”嫉火把自己烧进了班房 /51

B 防人之心不可无 55

- 1. 遇到不法侵害时，如何保护自己 /58
- 2. 途中遇到抢夺或抢劫犯罪怎样应对 /61
- 3. 女性怎样防范不法侵害 /64
- 4. 一个人在家遭遇小偷怎么办 /66
- 5. 遇到不明真相的人上门怎样办 /68
- 6. 有人拉你参与打架、抢劫、盗窃怎么办 /70
- 7. 面对“无赖”，该怎么办 /72
- 8. 遇上小偷怎么办 /74
- 9. 发现有人跟踪怎么办 /76
- 10. 女生遇到有人耍流氓怎么办 /78
- 11. 怎样对待网上认识的朋友 /80
- 12. 遇到陌生人求助怎么办 /82
- 13. 遇到陌生人请你领路怎么办 /83
- 14. 陌生人送给你东西怎么办 /84
- 15. 一旦发现食物中毒了怎么办 /86
- 16. 如何不让毒瘾上身 /88
- 17. 怎样防止别人给你“下蛊” /91
- 18. 轻信他人将后患无穷 /93



C 我的权利谁做主 97

1. 十六岁的少年要求独立生活，父母就能以此为由不承担抚养义务吗 /101
2. 十七岁的少年有无选举权 /104
3. 未成年人积极报案是否应该得到肯定和鼓励 /106
4. 出生年龄的一天之差使少年陈垒从有罪变为无罪 /108
5. 都是一起作案的为什么有不一样的处罚 /111
6. 父母对子女的日记享有知情权吗 /113
7. 谁侵犯了孩子们的受教育权 /116
8. 未成年人是否有权利使用压岁钱且不用交给家长 /118
9. 对有“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应当怎样依法矫治 /120
10. 未成年人怎样才能改名 /122
11. 胎儿（遗腹子）有继承权吗 /125
12. 未成年人的财产谁做主 /127
13. 教师能否体罚学生 /129
14. 非婚生子女是否有继承权 /131
15. 父母能否代未成年子女订立婚约 /133
16. 离婚后随一方生活的未成年子女侵害他人，为何另一方也要赔偿 /136
17. 校园人身伤害，学校担责几何 /138
18. 校外辅导班学生出事故，责任谁担 /141
19. 恨学生偷钱不争气 学古人脸上刺红字 /144



目录

附录..... 146

一、模拟法庭情景剧 /146

二、“青春法律防线”论坛 /161

三、法制校长教案选 /165

后记..... 178